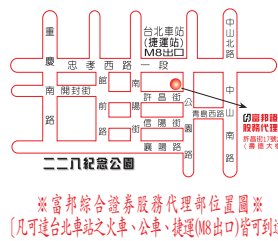


1 0 0 4 1 5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貴股東自備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且應全程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攝氏37.5度或攝氏38度者，禁止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本股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64號
國內郵簡
平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封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21號
 備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第一聯

110-1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P5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濟南路一段2之1號(臺大校友聯誼社)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第二聯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P5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填寫說明詳右邊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銀行帳號		
	匯款領取支票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新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P5)
 一、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以下銀行帳戶之股東，請就下列銀行擇一填寫並以股東本人帳號為限。
 二、若無銀行帳號者或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通知書寄回。
 三、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票，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申請書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四、本申請書請填妥蓋章後於**110年6月30日**前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五、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寄回。

- 匯款銀行代號及帳號位數如下：
- 004 台灣銀行 (12位) 009 彰化銀行 (14位) 021 彰化銀行 (14位)
 - 005 土地銀行 (12位) 012 台北銀行 (12位) 807 永豐銀行 (14位)
 - 006 合作金庫 (13位) 013 國泰世華 (11位) 700 中華郵政 (14位)
 - 007 第一銀行 (11位) 016 高雄銀行 (12位) 822 中國信託 (13位)
 - 008 華南銀行 (12位) 017 兆豐商業 (11位)

P5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國籍/註冊國	戶號	起本股東辦理各項服務事宜即日 印 鑑 蓋 章 另檢附身分證影本一份
戶名	電話或手機號碼	
身分證號碼或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或設立日期	
戶籍地		
通訊處		

印鑑卡填寫須知
 貴股東惠鑒：
 一、請核對左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於「印鑑」欄加蓋印鑑(未成年股東除本人印鑑外，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僅留存任一方印鑑者，應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另免附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一份寄回，以保障您的權益。
 二、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印鑑，並請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日期，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依交易所92年6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20014651號函為保障股東權益，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等股東基本資料。

擎邦

021749

第三聯

2021/5/24 PM 02:22 備風公司印製(02) 2225-1430

股東常會日期110年6月30日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 <http://www.clco.com.tw/> 全台徵求點

第四聯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請簡明扼要記載,無須逐一列舉)
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富邦證/富邦證券/富邦証/富邦証券/富邦證券/富邦証卷)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十七號二樓 電話:(02)2361-1300 2.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全省徵求場所 電話:(02)2388-8750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B1 【徵求股數限5,000股(含)以上】

註:1. 徵求期間自110年5月28日起至110年6月24日止。
2. 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至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02)2388-8750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31號	(02)2592-627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ee服飾(松江路口,路易莎旁)	(02)2542-9368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5號1樓(統一證正對面)	0958-327-999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16號(服飾店)	(02)8771-3691
台北市萬華區大理街22號(捷運龍山寺站3號出口對面)	(02)2336-3999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180巷14號(鴻齊商行)	(02)2763-2710
台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90巷1弄20號(近石牌捷運富都證券後)	(02)2827-3035
台北市內湖區金湖路2號(近捷運內湖站2號出口)	(02)2791-8777
台北市文山區景美街1號(興隆路一段隆美窗簾對面)	(02)2933-5555
基隆市仁愛區孝二路29巷9號1樓	0955-020-407
新北市板橋區自由路3號(原柯達對面)	(02)2250-0199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187-21號(南記麵點對面)	(02)2913-3480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01號(金鴻興銀行)	(02)2927-0606
新北市土城區裕生路83巷21號(樂利國小旁)	(02)2265-5723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弘善漢堡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新竹市北區和福街3號(北大路新領張旁邊巷子)	(03)523-6082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內麵卷內)	(03)526-8892
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214號(萬利市場對面7-11巷口進入)	(03)494-9706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199號(青溪國中對面)	(03)331-8844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益(大麵羹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卷子進入)	(04)2560-3566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885-2號1樓(金伍翔路門窗)	(04)720-1027
彰化縣員林市大仁街1號(大同路二段全家便利商店對面)	(04)834-4546
南投市彰南路一段1078號(南投國小對面)	(049)2222-366
嘉義市東區成仁街273號(靠近林森西路)	(05)276-6189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長沙路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號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705號(國民餐廳對面)	0986-803-018

擎邦

110-(P5)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址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討論: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提請討論: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5.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份條文,及修改名稱為「董事選任程序」,提請討論: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10 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十萬元,檢舉電話:(0)二五四七三三三三。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0-1

第六聯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本公司訂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台北市濟南路一段2之1號(臺大校友聯誼社),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本會議定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與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2.監察人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一〇九年度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報告。4.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2.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討論。2.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提請討論。3.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份條文,及修改名稱為「董事選任程序」,提請討論。(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如下:(1)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1,237,288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3元),假本次股東常會議決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後續相關事宜。(2)另嗣後如因主客觀因素導致股本變動以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而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 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日起至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 檢核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10年6月24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0年5月28日上傳至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證券代號:6122)
-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29日至110年6月27日止,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同憑證及政府憑證任一式)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依公司法規定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貴股東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蓋印之指派書。
-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